

证券代码：834076

证券简称：海森环保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## 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490 号壬丰大厦 3116 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顾玉民
- 5.会议主持人：顾玉民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30 万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5%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#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公司 2018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提出了 2019 年度经营计划和工作思路。

##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3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

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，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，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以及制订工作，依法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，并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和检查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3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年报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和《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3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

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就 2018 年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3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国家现行政策、市场情况及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 2019 年财务预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3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 2018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3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（续聘）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保持审计工作的延续性，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3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 2018 年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对发生在 2018 年的关联交易补充履行审议程序并予以信息披露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、《关于补发关联交易的声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）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4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

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有欧阳志红、顾玉民、欧阳志文、顾玉芳四人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孙巧芬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认为，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9 年度预算方案》；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《201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《2018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《租赁合同》；《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《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7 日